

# 景德镇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更名及债务承继的公告

经景德镇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原景德镇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更名为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景德镇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发行的“2019 年景德镇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9 景城债，代码：152074）全部权利义务由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继，债券简称、债券代码不变。原景德镇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47000 万元，现正式变更为 300000 万元，其中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认缴出资 298500 万元，占股 99.5%；景德镇市棚改项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1000 万，占股 0.33%；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 万，占股 0.17%。“19 景城债”存续期间，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按照原发行条款和条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按期兑付等发行人义务。

特此公告。

联系人：邱虎男 联系电话：13807091469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更名及  
债务承继的公告》之盖章页)

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6月10日